

抄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新富里振興路5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張欣怡

電話：03-4572105#2125

電子信箱：1004540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公所秘書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平民字第11300010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113年1月8日桃市平民字第11300010351號公告1份（如附件）請各里辦公處及各社區發展協會，協助張貼於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協助本公所代管市民活動中心之里辦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，請同時張貼於各市民活動中心明顯處所。
- 二、旨揭公告本公所官方網站開放查詢。

正本：平鎮區平鎮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鎮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平南里辦公處、平鎮區華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忠貞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金星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平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福林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龍恩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龍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貿易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復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宋屋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復旦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南勢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山峰里辦公處、平鎮區莊敬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富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勢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貴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貴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富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湧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湧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湧豐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榮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勢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新英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東社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東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中正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雙連里辦公處、平鎮區義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義民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廣達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平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金陵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華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北興里辦公處、平鎮區東勢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建安里辦公處、平鎮區高雙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廣仁里辦公處、平鎮區廣興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平鎮區三安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平興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山峰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北勢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北興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高連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山子頂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平鎮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廣隆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東社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勢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獅子林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南勢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建安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貿易社區發展協

會、桃園市平鎮區義民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新勢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  
平鎮區宋屋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平鎮區中正社區發展協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民政局